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小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壹、依據:

1、 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貳、實施目標:

- 1、 生命教育融入教學,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並學習協助其他處於自殺危機或憂鬱中同學之知能。
- 2、 增進校內教師及行政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之辨識及危機處理能力。
- 3、 落實校內高關懷學生群之篩選,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以減少校園憂 鬱自傷事件之發生。
- 4、 建立憂鬱與自傷之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並落實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 三級預防工作模式。
- 5、 增進學校專業輔導人員對憂鬱自傷學生之有效心理諮商與治療之知能, 並建立學校心理健康輔導網絡,落實學校輔導服務工作。
- 6、 營造愛、健康、快樂的校園環境,以發展個人潛能並實現自我。

參、實施對象:本校全體師生及家長。

肆、實施策略:

- 一、強化組織運作:
 - (一)成立本校學生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推動小組,定期督導執行成果。
 - (二)提供教師處理學生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工作之相關諮詢服務。
 - (三)結合家長、社區、醫療等資源,建置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 預防網絡。
 - (四) 依據教育部「校園事件通報管理系統實施要點」,凡自傷自殺案件發生,各校應立即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校安即時通」(網址:http://csrc.edu.tw/csrc/)通報並以傳真或電話方式通報本府教育局並成立危機處理小組應變。
- 二、推動與實施防治計畫:

擬定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計畫,據以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本校執行初級預防、二級預防、三級預防工作如下:

(一)初級預防:

- 1、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 免於憂鬱自傷。
- 2、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 3、行動方案:
 - (1)訂定本校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計畫,並列入校務評鑑與督學督導項目。
 - (2)訂定本校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危機應變處理小組(附件)。
 - (3)訂定本校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危機處置標準化作業流程(附件),並定期進行演練。
 - (4)設立24 小時通報求助專線, 求助專線—日間上班時間3076626轉 530或610;安心專線---【衛生署24小時自殺防治與通報專線 --0800-788-995】

- 4、學校行政人員、導師、科任教師的角色與任務:
- A、<u>校長</u>: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並結合校外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B、教務及訓導處:

- a、備課規劃將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抗壓能力
- B、結合社團及社會資源辦理憂鬱與自殺之預防工作。

C、輔導室:

- a、強化教師專業知能:實施全體教師對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 處理知能。
- B、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
 - C、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強化教師輔導知能。
- d、對家長進行憂鬱與自殺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
- e、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處理訓練,強化生涯發展教育。

D、總務處:

- a、校警之危機處理能力之加強。
- b、校園高樓之中庭與樓梯間之意外預防安全網、生命教育 文宣與求助專線之廣告。

E、班級導師:

- a、能對異常舉動之學生懷高度敏感度
- b、指定幹部主動報告同學異常狀態. 建置班級通報系統
- c、營造班級強力歸屬感與凝聚力. 建立和諧情緒支持的氣氛
- d、留意班級學生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聯繫,必要時 進行家庭訪視
- e、積極參與校內外憂鬱、自傷防治研習活動,增進對學生行 為正確之認知
- f、觀察學生日常生活是否遭遇較大之生活變動, 協助學生對 壓力事件作成功的因應。
- G、實施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教學:與學生探討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向學生澄清死亡的真相

F、科任教師:

- a、能對異常舉動之學生懷高度敏感度
- b、關懷與支持. 耐心傾聽. 分享學生情緒經驗
- c、積極參與校內外憂鬱、自傷防治研習活動,增進對學生 行為正確之認知

(二)二級預防:

- 1、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2、策略:篩選高危險群.即時介入。
- 3、行動方案:
 - (I) 高關懷群篩選:每學期(含開學新生入學)定期進行問卷篩選,篩檢「疑似憂鬱症」、「曾經自殺企圖或已有自殺計畫者」及「憂鬱性妄想或幻聽者」;並配合篩檢高風險家庭。

- (2)全員篩檢:新生入學時即建立檔案,並建立高關懷群檔案,每學期對高危險群進行長期追蹤與介入輔導:必要時,並進行危機處置。
- (3)提升導師、同儕、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辨識能力,以協助觀察篩檢, 對篩檢出之高危險群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
- (4)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

(三)三級預防:

- 1、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
- 2、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同附件、)。

3、行動方案:

- (I) 自殺未遂: 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對校內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 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 安排個案由心理師進行後續心理治療, 以預防再自殺; 家長聯繫與預防再自殺教育。
- (2)自殺身亡: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之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之 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協助及哀傷輔 導。
- (3)通報轉介: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與行政院衛生署函 頒「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自傷自殺案件發生時,立即上 「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即時通報網」通報並以傳真「自殺暨高 關懷群通報單」通報衛生局,進行後續轉介及協助工作。

伍、預期成效:

- 1、 建立完整之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機制,並透過校園執行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工作之過程,讓師生能體認生命之可貴,激發熱愛生命之情懷。
- 2、 有效抑制校園中憂鬱及自我傷害比率逐年增加之趨勢,並降低學生憂鬱 與自我傷害率。
- 3、 營造安全而愉悅的教學環境,讓師生能樂於工作與學習。

陸、本計畫呈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學生憂鬱及自殺(傷)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發 生 之 前 (預 防/ 宣 導)

落實一級預防之各項措施

- 1.依「三級預防架構」律定相關處理措施:一級-全體教職員(訓導處)、二級-校內諮商 輔導專業人員(輔導室)、三級-建置校內外諮商輔導專業團隊(校長室)。規劃並執 行學生篩檢方案、強化教師之辨識能力及基本輔導概念(輔導室):設置校內/外通報 窗口、擬定校內查察策略及通報流程(含保密/保護機制)、(訓導處)。
- 2.擬定並執行教育/宣導措施:以融入式教學方式落實學生情緒教育及生命教育於各 學科(含綜合領域)之課程中(教務處);宣導校內相關資源訊息,並提供師生緊急聯 緊電話/管道資訊(**訓導處**);相關心理衛生之預防推廣活動之辦理(**輔導室**)。
- 3.強化校園危機處理機制: 將學生憂鬱及自殺(傷)事件納入既有危機處理流程中。 (校長室)。

發 學 校 牛 之 危 時 機 (學 處 校 玾 當 (危 下 機 之 處 立 玾 即 小

處

置)

發

涌報

學校人員(導師/教師/行政人員等)於知悉事件發生時,立即依通報機制 落實通報(校內、外通報),並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 導師可先行通報訓導處或輔導室。

處理

- 1.校內:當事人之醫療處理(健康中心)、當事人家屬之聯繫(訓導處)、 事件之對外/媒體發言(發言人)、當事人(自殺未遂)及相關師生之心理 諮商輔導(**輔導室/導師**)、當事人(憂鬱或自殺未遂)成績或課程安排之 彈性處理(教務處)、當事人(憂鬱或自殺未遂)請假相關事宜之彈性處 理(訓導處)。
- 2校外:校外機制及資源之引進/介入(醫療人員、精神科醫師、心理師、 社工師等)
- 3.律定後續處理之評估機制
- 1.事件之後續處理
- 2.相關當事人之後續心理諮商及生活輔導與追蹤(follow-up)
- 3.預防再發或轉介衛政單位協助

組)

桃園ᆩᄌᄎᄜᆸᄱᄝᅜᄭᆃҠᄝᄱᄱᆽᄴᆇᄭᄱᄤᄱ

仁	生立		組長	組員	職掌
	∠後(後續追蹤、	人	校長		一、綜理危機小組運作、召集小組開會 二、決定邀請列席人員。
=		組	教務 主任	教學組長 課發組長 註冊組長 資訊組長	一、負責有關事務之申訴、仲裁、請願、救助、賠償等之協調工作。 工作。 二、聯絡家長及家長會表達學校關心及說明處理程序。 三、動員校內支持、調配代課教師及其他學務支援。 四、處理社會團體介入事宜。
)	組	訓導 主任	生教組長 訓育組長	一、訓導主任為學校發言人。 二、統籌意外事件處理、受理意外事件通報。

			三、現場管制及指揮緊急疏散避難。四、負責向上級(教育局)、有關單位、家長、家長會通報及說明。五、決定是否報案並協助警方調查案件。 六、利用各種方法儘快公告事件及通告處理共識。 七、決定校規處分。 八、收集相關資料、建立檔案。 九、規劃並進行各項演習。
四、醫療組	衛生組長	體育組長 幹事	一、成立臨時醫護中心。 二、進行傷病急救或送醫,並通知家屬。 三、聯絡救護車輛並請求醫院支援。 四、協助採集檢體。 協助急救及送醫。
		職工	
五、總務組	 總務 主任	事務組長 主計、出納 人事、文書 職工	一、負責事件現場及善後硬體安全維護。 二、動員緊急運輸、聯絡交通工具。 三、聯繫各方尋求協助資源。 四、負責會議記錄並存檔備查。 五、協助事件資料之蒐集與彙整。
六、家長會	家長會長	家長委員	一、加強與社會人士之溝通,動員校外各項支持。 二、協助各方家長之善後處理,包括申訴、仲裁、救助、賠償 等協調工作。 三、協助各項協調工作。
七、輔導組	輔導主任	輔導組長	一、負責安排輔導人員及有關事宜。 二、對加害者進行緊急輔導。 三、對被加害者提供心理急救與心理治療。 四、對加害者或被害者進行轉介輔導。 五、負責受害者及家長的安撫。 六、負責事件資料之蒐集與彙整。
		導師	一、保護學生安全、穩定學生情緒及事後之追蹤輔導。